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匯聚科技有限公司 TIME Interconnect Technolog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29)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匯聚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及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十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最新訂單狀況及董事會目前可得的其他資料的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純利較二零二零年度年報所披露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純利錄得超過70%的增長。有關增長乃主要由於在二零二零年六月收購華迅電纜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收購事項」)，致使網絡電線業務收益增加。收購事項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的通函。

為遵守有關收購事項的適用會計準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綜合財務資料已作重列，猶如收購事項已於比較期初完成。因此，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純利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重列綜合純利錄得超過40%的增長。預期綜合純利錄得增長，主要歸因於電訊分部全新5G產品的利潤率提高及醫療設備分部及工業設備分部的收益增加。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目前可得資料，以及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十個月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評估，該等賬目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披露的資料不盡相同。本集團業績表現的詳情將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業績公告中披露，該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底前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匯聚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柯天然

香港，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柯天然先生及黃志權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羅仲煒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顯信先生、陸偉成先生及陳忠信先生。